

×××人民检察院

不予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通知书

××检××不予重计〔××××〕××号

×××本院办案部门：

你局于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移送的对犯罪嫌疑人×××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的文书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认为，决定对犯罪嫌疑人×××不予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。

特此通知。

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

（部门印）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六十条、《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》第三百一十五条、第三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制作。为捕诉部门对本院侦查部门移送的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案件，不予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时使用。

二、本文书一式二份，第一份捕诉部门留存，第二份移送本院侦查部门。